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三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徐殿国因公出差，未参加本次董事会。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赵瑞民、总经理宋景祯、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迎春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五、公司治理结构·····	10
六、股东大会简介·····	12
七、董事会报告·····	13
八、监事会报告·····	26
九、重要事项·····	29
十、财务报告·····	3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71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HEILONGJIANG LONGDI CO. LTD.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赵瑞民

(三) 董事会秘书：刘克奇

证券事务代表：宋士龙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阿城市和平街

联系电话：0451-53715276

传 真：0451-53717473

(四)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黑龙江省阿城市和平街

邮政编码：150316

公司网址：[http://www. Longdi.biz](http://www.Longdi.biz)

电子信箱：stock@longdi.biz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 Cninfo. 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办

(六)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龙涤股份

股票代码：000832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3 年 5 月 26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300001100987

税务登记号码：23018112697756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长安街 88 号北京首都时代广场 818 室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288,688,328.09

净利润	-196,625,344.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65,837.74
主营业务利润	41,608,996.28
其他业务利润	3,332,340.50
营业利润	-560,636,179.04
投资收益	-9,528,432.58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47,511.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05,727.18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1、主营业务收入	1,465,595,449.95	1,252,584,436.09	1,043,347,402.89
2、净利润	-460,699,331.40	-319,686,809.19	47,823,671.60
3、总资产	2,058,533,850.52	2,223,382,640.13	2,277,310,643.26
4、股东权益	427,819,987.30	924,285,949.98	1,243,972,759.17
5、每股收益	-1.3085	-0.9080	0.1358
6、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1.3391	-0.9097	0.1053
7、每股净资产	1.22	2.63	3.53
8、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1.22	2.61	3.53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84	-0.5359	-1.163
10、净资产收益率	-45.64%	-34.59%	3.84%

3、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9.73	6.00	0.12	0.12
营业利润	-131.04	-80.79	-1.59	-1.59
净利润	-107.69	-66.39	-1.309	-1.30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	-110.20	-67.94	-1.34	-1.34

4.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 目	股 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25,069,773.00	475,212,521.72	116,538,679.60	29,519,839.10	-19,535,024.34	924,285,949.98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460,699,331.40	496,465,962.68
期末数	352,609,773.00	475,212,521.72	116,538,679.60	29,519,839.10	-480,234,355.74	427,819,987.30
变动原因					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本 次 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 变动后
		配 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小 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85,160,173						85,160,173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5,343,270						15,343,27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份	67,966,330						67,966,330
3. 内部职工股							
4. 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8,469,773						168,469,773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3,600,000						183,6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83,600,000						183,600,000
三、股份总数	352,069,773						352,069,773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138 号文对公司内部职工股自发行之日起满三年方可上市流通的批复，内部职工股 8,160 万股于 2001 年 6 月 1 日上市流通，流通股增加至 18,360 万股。现有高管人员持有的 14.38 万股尚未流通。

(2) 报告期内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 截止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总数 65,649 户。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 东 名 称	年度内增减 (股)	年末持股 (股)	比 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股 份数量(股)	股东性质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0	85,160,173	24.19	未流通	53,750,000	国有股
KINGSHEENVESTMENTLIMITED	+10,000,000	10,000,000	2.84	未流通		法人股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0	4,980,000	1.41	未流通		法人股
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0	4,928,000	1.39	未流通		法人股
哈尔滨威德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0	4,620,000	1.31	未流通		法人股
陕西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	0	4,340,000	1.23	未流通		法人股
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	0	3,999,800	1.13	未流通		法人股
北京柯群商贸有限公司	0	3,625,270	1.03	未流通		法人股
黑龙江龙涤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	3,080,000	0.87	未流通		法人股
中国纺织物资(集团)总公司	0	2,800,000	0.79	未流通		法人股

注：①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本公司股份 8,516.0173 万股，占总股本的 24.19%，所持股份中 5,175 万股占公司股份的 16.28% 质押给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于 2000 年 11 月 3 日在深交所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并在 2000 年 11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上刊登公告。司法冻结 200 万股。

②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是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参股中外合资企业；黑龙江龙涤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是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③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 7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质押、冻结、托管等情况及之间的关联关系。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 东 名 称	年末持有流通股数(股)	种类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	2,217,001	A 股
北京华盛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6,131	A 股
朱益利	592,300	A 股
朱伯庆	538,059	A 股
朱炎庆	306,635	A 股
刘云杰	280,500	A 股

景桦	255,502	A 股
郭春艳	208,000	A 股
王慧兰	205,677	A 股
韩丽	200,000	A 股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是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中外合资公司，其他流通股之间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持股 10%以上对公司控股的股东简介：

股东名称：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7 日

注册资本：17,839 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瑞民

经营范围：化学合成纤维、聚酯切片。出口：涤纶产品、针织产品及其它化纤产品。进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其它化纤原材料、设备（含成套设备）及备件。

4、其他持股在 10%以（含 10%）的法人股东：无

5、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赵瑞民	男	55	董事长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7000	17000
宋景祯	男	56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7000	17000
王云昆	男	54	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7000	17000
刘凤杰	男	56	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7000	17000
高 飞	男	48	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20400	20400
郭晓萍	女	52	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于 宁	男	41	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3400	3400
郭大生	男	64	独立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徐殿国	男	44	独立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卢儒生	男	60	独立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叶永茂	男	61	独立董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焦龙吉	男	54	监事会召集人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8500	8500
孙敏强	男	57	监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许广义	男	58	监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3600	13600
王 理	男	47	监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0200	10200
赵 君	男	33	监事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薛立明	男	53	副总经理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2500	2500
邓迎春	女	41	副总会计师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丛 斌	女	39	总工程师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0	0
刘克奇	男	47	董事会秘书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10200	10200

2、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赵瑞民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95 年至现在
王云昆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1995 年至现在
刘凤杰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1995 年至现在
许广义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1995 年至现在
焦龙吉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社区管理部长	1995 年至现在
赵 军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长	2001 年至现在

3、年度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2003 年度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均实行职务工资制, 年终根据生产经营完成情况, 有部分年终奖。

公司董事 (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 260,000 元, 金额最高的前二名董事的报酬总额为 160,000 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180,000 元。其中 80,000 元 2 人, 20,000 元 5 人。

郭晓萍、于宁二位董事, 孙敏强监事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也未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2) 独立董事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增选二名独立董事, 并确定独立董事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四位独立董事领取津贴的总额为

80,000 元。

4、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因工作变动，宋士栋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韦敏女士辞去公司副总会计师职务。

报告期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 2003 年 4 月董事会聘任邓迎春女士为公司副总会计师，宋士龙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03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 656 人，生产人员 520 人，销售人员 16 人，技术人员 89 人，财务人员 10 人，行政人员 21 人；其中：大学学历 54 人，大中专学历 57 人，高级工程师 11 人，工程师 29 人，无退休员工。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运行机制，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达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出席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股份数均符合公司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尽可能的避免关联交易，虽然通过各种努力，采取多种措施，关联交易额仍大幅增长。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但是由于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的纽带关系，导致控股股东占用公司大量资金，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严重影响。公司敦促控股股东尽快偿还占用资金。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基本做到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举产生董事，本报告期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成员十一名，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人数所占比例为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

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本报告期公司进行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

5、关于信息披露：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和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能准确地向证监会监管部门、交易所报告有关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指引》制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积极开展工作。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用及公司对外担保等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的日常工作及重要决策中尽职尽责，充分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三）关于控股股东与本公司“五分开”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的经营能力。

（2）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关系明晰，资产独立。具有相对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对于无法避免的生产辅助系统，按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与控股股东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按市场规则运行。

（3）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运行，高管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基本做到了分开。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机构健全，有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生产经营管理，工艺技术管理和财务管理等部门，职能明确，各司其职。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财务科，制定了财务会计制度，建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单独纳税，在资金运作上没有完全分开。

六、股东大会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公司董事会于 2003 年 4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召开 200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3 年 5 月 16 日在本公司天伦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7 名，代表股份 119,181,4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85%，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股东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及披露日期

此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 (1) 《公司 200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0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 (7) 《关于卢儒生、叶永茂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5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三）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报告期内增选卢儒生先生、叶永茂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于宁先生为公司董事，宋士栋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后董事会成员为：赵瑞民、宋景祯、王云昆、刘凤杰、郭大生、徐殿国、卢儒生、叶永茂、于宁、高飞、郭晓萍。

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后的监事会成员为：焦龙吉、孙敏强、许广义、王理、赵军。

七、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化纤行业，主营业务是生产、销售聚酯熔体和切片、熔体直纺长丝、短丝，产品为纺织工业原料。全年生产聚酯熔体 127,285 吨，同比增长-5.25%；生产聚酯切片 111,602 吨，同比增长-4.12%；生产直纺长丝 11,392 吨，同比增长-6.864%；生产间接纺长丝 8,119 吨，同比增长-4.33%；生产熔体

直纺短丝 43,791 吨, 同比增长-2.53%; 生产工业丝 10,083 吨, 同比增长 129.2%。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146,560 万元,, 实现利润-57,016 万元,, 实际上缴税金 2,596 万元。报告期内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1、原料价格上涨, 由此带来产品成本的大幅上涨远远高于产品售价的涨幅, 二者的差额使利润总额下降 3,959 万元。

2、经公司自查截止 2003 年末控股股东龙涤集团不合理资金占用余额为 73,350 万元, 上述资金占用额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调整, 这使本公司债务负担加重, 同时给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很大的困难。由于控股股东偿还能力有限, 公司决定对控股股东以往年度资金占用额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金, 由此给本公司带来了巨额亏损。

(二) 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 报告期内, 按行业、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行业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毛利率	
		2003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2 年
化纤	聚酯切片	79,774	72,871	77,752	65,262	2,022	7,609	2.53	10.44
化纤	涤纶长丝	19,148	17,703	19,675	19,211	-0.527	-1,508	-2.75	-8.52
化纤	工业丝	12,791		11,486		1,305		10.20	
化纤	涤纶短丝	34,846	31,354	33,348	28,659	1,498	2,695	4.20	8.60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销售情况

地区	销售收入(万元)	同比增减(%)
东北	81,975	11.99
华北	24,680	-3.97
华东	39,900	52.87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变化。

2、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是由本公司与香港滨港有限责任公司合资组建的，生产聚酯熔体及聚酯切片，注册资本 10,624 万元，总资产 51,158 万元，本公司占股权比例为 75%，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89,647 万元，净利润-29,479 万元。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96,3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65%，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94,528 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64.50%。

4、经营中出现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2003 年，一方面由于受美伊战争和非典的严重影响，原料价格居高不下，国内化纤市场需求低迷，化纤产品价格一跌再跌，企业利润空间越来越小；另一方面，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件对公司控股股东占用资金问题进行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大量占用资金已严重影响了公司生产经营。针对存在的问题，公司认真分析了化纤市场状况及控股股东的实际情况，采取以下解决措施：

(1) 抓销售，积极开拓市场。及时捕捉市场信息，准确把握市场变化和市場脉搏，创造条件开发新市场，经过努力，工业丝的销售步入正轨，牢固占领了北方市场；开发了江苏等用户，扩大了销售渠道。

(2) 抓采购，降低生产成本。根据生产需求和市场状况，实行定单采购、招标采购，尽量降低采购价格和采购成本，尽量减少资金占用和库存积压。

(3) 抓大修，确保设备完好。美伊战争开始不久，我们考虑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及时进行两年一度的设备检修。坚持了“四包一保”和“谁主管谁负责”

的原则，各生产厂深入挖掘潜力，做到了设备检修成本最低，检修质量最好。

（4）敦促控股股东尽快偿还占用资金。由于控股股东没有偿还所占用资金的能力，除用非现金经营性资产抵偿部分债务外，通过中企改制整体转让偿还占用资金。

（七）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02 年公司与希腊艾玛集团有限公司合资建设的年产 6000 吨高仿真粘胶长丝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按其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为-953 万元。截止 2003 年末，本公司累计投资总额为 22,551 万元。因部分验资，尚有 3,482 万元为预付的投资款，尚未办理验资手续。

（三）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1、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 年	2002 年	增减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65,595,449.95	1,252,584,436.09	213,011,013.86
主营业务利润	41,608,996.28	87,076,607.96	-45,467,611.68
期间费用	605,577,515.82	409,707,372.56	195,870,143.26
净利润	-460,699,331.40	-319,686,809.19	-141,012,522.2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22,180,182.58	155,092,266.80	-132,912,08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05,727.18	72,908,025.10	47,897,702.08

（1）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21,301 万元，主要是产业丝产量增加所致。

（2）主营业务利润比去年减少 4,547 万元，主要是原材料价格涨幅远远高于产品价格售价的涨幅，导致产品成本增加所致。

（3）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度增加，主要是由于控股股东占款增幅较大，

而偿还能力有限，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70%计提坏账准备金所致。

(4) 净利润同比有较大幅度的降低，一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成本增高，二是因为计提坏账准备金所致。

(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比同期减少 13,291 万元，主要是 2002 年收到还款 12000 万元，本年度没有此项业务所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增加 4,790 万元，主要是其他货币资金—存入保证金存款增加，这是由于较去年同期进口原料的信用证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2、财务状况分析（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12-31	2002-12-31	增减额
应收帐款净额	172,047,108.41	44,222,346.08	127,824,726.33
预付帐款	6,921,792.99	71,731,281.33	-64,809,488.34
固定资产合计	957,873,014.36	1,036,667,385.04	-78,794,370.68
应付票据	158,000,000.00	20,000,000.00	138,000,000.00
股东权益	427,819,987.30	924,285,949.98	-496,465,962.68

(1) 应收帐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12,782 万元，主要是销售给龙涤集团切片款增加所致。

(2) 预付帐款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已取得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将原委托龙涤集团进口的预付原材料采购款调入其他应收款所致。

(3) 固定资产合计减少是由于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4) 应付票据增加是由于本公司增加以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支付原材料采购款所致。

(5) 股东权益减少是由于本年度控股股东占款提取坏账准备金和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净利润下降所致。

（四）生产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公司产生的重要影响

1、2003 年，因美伊战争的影响，导致国际石油价格的大幅波动。由于本公司的生产原料属于石油化工产品，价格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作为石油产品的消费企业，本公司的经济效益将不可避免地受来自国际间石油价格变化的影响，生产盈利空间缩小。另一方面，“非典”疫情也对公司本年度的产品市场和销售产生一定的影响。

2、控股股东龙涤集团在进行企业改制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对其财务审计时，发现其占用本公司资金数额巨大，已无法全部偿还，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占用资金提取坏帐准备，该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调整，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我公司 200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的经营成果。对于审计报告提出的问题，公司董事会解释说明如下：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是基于以下三点做出的判断：1、贵公司控股股东巨额占款无力偿还。2、贵公司将出现无力支付到期银行债务的情形。3、贵公司大部分固定资产已被抵押。因此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疑虑。

公司董事会认为，由于国企改制上市时留下的弊端，导致上述事项的产生。控股股东巨额占款，使公司背上了债务包袱，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很大的困难，我们寄希望于控股股东改制成功，寄希望于战略投资者入主后，政府、债权银行等相关部门给予大力支持，彻底解决该问题。同时我们将与债权银行协商就到期的银行债务缓解偿债或债务重组，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1、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程度

因控股股东龙涤集团除用有效资产可偿还部分占用资金外，剩余占用资金只能通过其国企改革进一步偿还，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很大影响。

2、消除上述事项的可能性

上述事项必须通过控股股东改制取得实质性进展才能有效解决，鉴于控股股东改制事宜存在很多不确定性，消除上述事项的可能性有赖于控股股东和债权银行、政府部门的支持力度和采取的措施，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改制势在必行。

3、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针对控股股东占用资金问题，公司将敦促控股股东加快改制进程，争取政府和银行的支持，充分利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国企改制的政策，以解决该问题。

（2）省政府正积极推进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的国企改革，引进战略投资者，通过资源重新配置，摆脱龙涤集团的困境，早日解决占款问题。

（3）公司将采取果断措施，最大限度减少非正常关联交易，切断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途径。

（4）终止与控股股东签定的代理进口原材料协议，由本公司自行进口原材料，可大幅减少关联交易。

（5）加快工业丝二期技改项目的实施，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6）调整不合理产品结构，减少聚酯切片产量，增加纤维产量，开发新产品，停止非获利产品的生产。

（7）公司除敦促控股股东尽快实施改制外，同时大力加强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减少亏损。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03 年度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

A、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卢儒生、叶永茂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所作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4 月 15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B、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 200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24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C、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赵瑞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宋景祯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5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D、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表决通过公司为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市商业银行公滨路支行申请 5000 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6 月 11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E、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 200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8 月 16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F、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通过了 200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0 月 23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 2003 年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认真贯彻执行。

3、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经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本公司 2003 年度净利润 -460,699,331.4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35,024.34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0,234,355.74 元。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定 200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5、专项说明

(1)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专项说明

关于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 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占用资金问题的专项说明

中兴宇专字[2004] 第 5001 号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涤股份）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并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中兴宇审字[2004] 第 5045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 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龙涤股份编制了列示于本专项说明附件所附的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龙涤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

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完整是龙涤股份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龙涤股份 2003 年度财务报告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龙涤股份实施 200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能够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龙涤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会计报表一并阅读。

龙涤股份的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涤集团)占用龙涤股份资金情况说明如下:

一、龙涤股份应收龙涤集团款项本期累计实际发生额为 314,997 万元,本期龙涤集团累计偿还龙涤股份实际发生额为 280,933 万元。

二、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龙涤股份应收龙涤集团款项余额共计 133,570 万元。

龙涤集团占用龙涤股份款项余额中有龙涤股份向龙涤集团销售产品等经营性占用款项,余额合计 57,228 万元。其余 76,342 万元为非经营性占用,非经营性占款中有 73,350 万元为龙涤集团以龙涤股份名义承借的银行借款资金,该占款余额为以前年度累计发生形成,龙涤股份在以前年度没有如实披露,本期将其调整入账,并按重大会计差错对以前年度进行了更正。

三、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所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1、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股 30%) 的银行借款 951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 49%) 银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龙涤股份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2003 年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二〇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2003 年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占 款 单 位 名 称	200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黑龙江 龙涤集团 有限公司	995,067,286.17	3,149,970,293.86	2,809,329,995.03	1,335,707,585.00	34,640,298.83

说明：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近年以来以本公司名义承借银行借款，截至本期期末该占款余额为 73350 万元，为以前年度累计发生形成，从本期开始，本公司将其调整入账，并视为会计差错调整了以前年度报表。本表期初余额为调整会计差错后数据。

编制单位：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累计当前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精神，我们作为龙涤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执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 14,510 万元，占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3.68%，没有超过证监发〔2003〕56 号文规定的要求。具体为：

1、截止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股30%）的银行借款9,51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截止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49%）银行借款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我们认为公司应按照证监发〔2003〕56号通知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对外担保规定，严格把关，认真执行审批制度，控制对外担保事项，保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

八、监事会报告

（一）本年度监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三次会议。

1、监事会于2003年4月11日在本公司天伦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审议了下列议案：

（1）2002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0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200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会议推选焦龙吉、许广义、孙敏强、王理、赵军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候选人。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2年4月15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监事会于2003年5月16日在本公司天伦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选举焦龙吉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2年5月17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监事会于2003年8月14日在本公司天伦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审议了公司200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3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依法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防范风险，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03 年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控股股东龙涤集团为本公司代理进口原料(本公司无自营进出口经营权)以及为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提供水、电、气(汽)、后勤服务的辅助生产设施，导致本公司与龙涤集团发生较大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签订《服务合同》，双方约定由龙涤集团负责供应本公司生产所需水、电、气(汽)等公用工程，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而本公司生产的聚酯切片又是龙涤集团老生产厂生产所需原料，所以部分产品聚酯切片又销售给龙涤集团，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双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以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公允进行，交易公平，未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4、对公司董事会对年度审计报告意见说明的意见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0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

意见的审计报告，对该报告所提意见，公司董事会做出了解释说明，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1、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03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巨额资金，不能全部偿还，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很大困难，根据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的资产现状，对 2002 年的应收龙涤集团款项计提 40%的坏账准备，对 2003 年应收龙涤集团款项计提 70%的坏账准备，我们认为合理的。

3、公司董事会在处理控股股东占用巨额资金问题上的态度是积极的；多方敦促控股股东加快改制步伐，取得政府、银行和战略投资者的支持；制订的解决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措施是具体的、可行的。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察机构，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支持公司董事会尽快通过控股股东改制成功解决占用巨额资金的问题，确保公司合法权益和广大投资者权益不受损害。

九、重要事项

- 1、公司本年度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2、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收购、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等事项。
- 3、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和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其中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母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

- (2) 交易内容、金额及比例：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龙涤集团购入水、电、汽金额为 4,906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100%；由龙涤集团代理进口 PTA 金额为 26,697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46.46%；EG 金额为 5,729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为 19.22 %。

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将其产品聚酯切片销售给龙涤集团，金额为 79,774 万元。

（3）交易原则及价格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以公平、公正、公允为原则。

A、本公司与关联方龙涤集团签订《服务合同》，双方约定由龙涤集团负责供应本公司生产所需水、电、汽，有市场价格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无市场价格的，双方协商定价。

B、因公司生产所需 PTA、QTA、EG 等原材料有 80%需进口解决，而龙涤集团具有自营进出口权(2003 年下半年开始解除本协议，由本公司自行进口原料)。因此，本公司与龙涤集团签订委托代理进口 PTA、QTA、EG 合同，合同约定原料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进口 PTA 全年平均价格为 5,924 元/吨，国内采购 PTA 全年平均价格为 5,724 元/吨，进口 EG 全年平均价格为 6,143 元/吨，国内采购 EG 全年平均价格为 5,611 元/吨。

C、本公司及子公司龙兴公司生产的聚酯切片是龙涤集团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龙涤集团是龙兴公司的主要销售对象，其产品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进行。

（4）结算方式及关联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结算方式以现金按当月发生额每月底结算一次。

公司从关联方龙涤集团购入生产所需水、电、汽及通过龙涤集团代理进口的原材料，其交易按合同或协议进行，价格按市场价格，是公允、公正、合理的。

（5）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本公司生产所需水、电、汽由龙涤集团供应，是十分必要和持续性的，龙涤集团改制后，公用工程系统将进入本公司，此项关联交易将不在发生。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无

5、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报告期担保事项。

①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股 30%）的银行借款 951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 49%）银行借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报告期内无委托理财事项。

(4) 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6、公司在报告期内承诺的事项：无

7、公司继续聘任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4 年审计机构。报告期公司支付给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叁拾万元，公司承担其在龙涤公司工作现场的食宿及办公费用。截止报告期末，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是第六年。

8、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监管部门任何处罚的情况。

9、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的重大事件事项。

十、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兴宇审字（2004）5045 号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涤公司）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龙涤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

1、如会计报表附注（二—21）所述，龙涤公司控股股东巨额占款无力偿还。

龙涤公司的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涤集团”）近年来以龙涤公司名义承借银行借款，但未反映在龙涤公司的会计报表中。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等银行借款余额 73350 万元，该项借款原在龙涤集团账务上核算，本期将其转入龙涤公司核算，增加龙涤公司对龙涤集团的应收款项，加之经营性及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共计欠款 133,570 万元。同时考虑龙涤集团目前的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对相关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上述两项一并作为重大会计差错，调整了 2003 年度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及上年实际数。共计提坏账准备 93,499.53 万元，其中减少股东权益 84,101.72 万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9,397.81 万元。

如附注（十一.2）及附注（十一.3）所述，龙涤公司控股股东财务状况恶化，已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控股股东对龙涤公司的欠款除拟用 43,733 万元资产偿还欠款外，对其余部分欠款不能作出进一步的偿还计划。并且该等欠款 2004 年第一季度仍在增加。

2、龙涤公司将出现无力支付到期银行债务的情形。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龙涤公司银行借款达 131,462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88,662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1,800 万元；营运资金为 -44,314 万元。龙涤公司既不能就面临到期的巨大债务作出切实可行的偿还计划，也没有与债权

人就缓解偿债或债务重组达成协议的迹象。

3、如附注（十一.1）所述，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龙涤公司大部分固定资产已被抵押。

龙涤公司在财务方面存在的上述重大问题，导致我们对龙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我们认为，由于对龙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疑虑，我们无法评价龙涤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会计报表的合理性。因此，我们无法对上述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滕英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长战

中国·北京

二〇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一）

编制单位：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号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1	1	339,114,069.42	338,667,117.87	218,308,342.24	217,812,878.98
短期投资	2		-	-	-	-
应收票据	3	2	6,250,000.00	6,140,000.00	9,125,009.00	8,785,009.00
应收股利	4		-	-	-	-
应收利息	5		-	-	-	-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

应收账款	6	3	172,047,108.40	63,761,389.46	44,222,346.08	974,404.11
其他应收款	7	4	264,901,079.36	681,736,243.05	664,825,643.45	896,112,456.59
预付账款	8	5	6,921,792.99	6,887,224.42	71,731,281.33	-
应收补贴款	9		-	-	-	-
存货	10	6	98,579,021.81	49,155,105.24	174,223,948.30	69,757,058.29
待摊费用	11	7	1,679,335.71	501,964.78	4,278,684.69	1,522,323.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1		889,492,407.69	1,146,849,044.82	1,186,715,255.09	1,194,964,130.31
长期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32	8	211,168,428.47	211,168,428.47	-	185,329,315.53
长期债权投资	34		-	-	-	-
长期投资合计	38	8	211,168,428.47	211,168,428.47	-	185,329,315.53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原价	39	9	1,469,897,571.79	896,506,326.58	1,455,964,583.32	882,855,379.03
减: 累计折旧	40	9	501,363,745.89	236,697,909.72	409,343,281.30	181,434,580.28
固定资产净值	41	9	968,533,825.90	659,808,416.86	1,046,621,302.02	701,420,798.7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9	10,663,570.54	1,016,084.96	10,663,570.54	1,016,084.96
固定资产净额	43	9	957,870,255.36	658,792,331.90	1,035,957,731.48	700,404,713.79
工程物资	44		-	-	-	-
在建工程	45	10	2,759.00	2,759.00	709,653.56	537,972.17
固定资产清理	46		-	-	-	-
固定资产合计	50		957,873,014.36	658,795,090.90	1,036,667,385.04	700,942,685.9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无形资产	51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2		-	-	-	-
其他长期资产	53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	-	-	-
递延税项:				-	-	-
递延税款借项	61		-	-	-	-
资 产 合 计	67		2,058,533,850.52	2,016,812,564.19	2,223,382,640.13	2,081,236,131.80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资产负债表(二)

编制单位: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附注号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68	11	886,617,726.00	819,917,726.00	647,300,000.00	580,600,000.00
应付票据	69	12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70	13	116,202,237.77	114,274,526.18	3,061,537.47	386,921.86
预收账款	71	14	20,016,391.07	20,016,391.07	15,055,877.39	15,055,877.39
应付工资	72		-	-	-	-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

应付福利费	73	15	21,996,971.69	2,805,050.28	21,227,803.71	2,031,343.30
应付股利	74	16	3,549,764.96	3,549,764.96	3,783,764.96	3,783,764.96
应交税金	75	17	-493,326.55	-1,978,821.60	-14,263,382.20	-6,012,279.97
其他应交款	80		-	-	-	-
其他应付款	81	18	8,746,308.72	8,641,308.72	8,154,650.28	8,104,554.28
预提费用	82		-	-	-	-
预计负债	83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19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205,000,000.00	20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0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0		1,332,636,073.66	1,243,225,945.61	909,320,251.61	828,950,181.82
长期负债					-	-
长期借款	101	2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28,000,000.00	328,000,000.00
应付债券	102		-	-	-	-
长期应付款	103		-	-	-	-
专项应付款	106		-	-	-	-
其他长期负债	108		-	-	-	-
长期负债合计	11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28,000,000.00	328,000,000.00
递延税项:					-	-
递延税款贷项	111		-	-	-	-
负债合计	114		1,642,636,073.66	1,553,225,945.61	1,237,320,251.61	1,156,950,181.82
少数股东权益			-11,922,210.43	-	61,776,438.54	-
股东权益:					-	-
股本	115	21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减:已归还投资	116			-	-	-
股本净额	117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资本公积	118	22	475,212,521.72	475,212,521.72	475,212,521.72	475,212,521.72
盈余公积	119	23	116,538,679.60	88,559,517.26	116,538,679.60	88,559,517.26
其中:公益金	120		29,519,839.10	29,519,839.10	29,519,839.10	29,519,839.10
未确认投资损失			-35,766,631.28			
未分配利润	121	24	-480,234,355.74	-452,255,193.40	-19,535,024.34	8,444,138.00
股东权益合计	122		427,819,987.30	463,586,618.58	924,285,949.98	924,285,949.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		2,058,533,850.52	2,016,812,564.19	2,223,382,640.13	2,081,236,131.80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附注号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一. 主营业务收入	1	25	1,465,595,449.95	957,384,270.64	1,252,584,436.09	773,604,882.25
减: 主营业务成本	4	25	1,422,631,746.98	924,875,045.23	1,163,990,050.80	734,731,480.5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26	1,354,706.69	1,354,706.69	1,517,777.33	1,517,777.33
二. 主营业务利润	10		41,608,996.28	31,154,518.72	87,076,607.96	37,355,624.36
加: 其它业务利润	11	27	3,332,340.50	3,332,340.50	3,564,806.09	3,564,806.09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

减: 营业费用	14		15,284,754.62	15,282,012.09	11,330,391.43	11,328,472.68
管理费用	15		565,945,653.47	266,389,581.36	381,293,470.00	303,292,172.95
财务费用	16	28	24,347,107.73	18,656,849.03	17,083,511.13	14,756,468.48
三.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		-560,636,179.04	-265,841,583.26	-319,065,958.51	-288,456,683.66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29	-9,528,432.58	-194,857,748.14	-	-28,182,855.26
补贴收入	22		-	-	-	-
营业外收入	23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25		-	-	-	-
四. 利润总额	27		-570,164,611.62	-460,699,331.40	-319,065,958.51	-316,639,538.92
减: 所得税	28		-	-	10,015,135.76	3,047,270.27
减: 少数股东损益	29		-73,698,648.94	-	-9,394,285.08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0		-	-	-	-
加: 未确认投资损失			35,766,631.28			
五.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460,699,331.40	-460,699,331.40	-319,686,809.19	-319,686,809.19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		-19,535,024.34	8,444,138.00	300,151,784.85	328,130,947.19
其他转入	33		-	-	-	-
六. 可分配的利润	35		-480,234,355.74	-452,255,193.40	-19,535,024.34	8,444,138.0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		-	-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37		-	-	-	-
提取储备基金	39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40		-	-	-	-
利润归还投资	41		-	-	-	-
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2		-480,234,355.74	-452,255,193.40	-19,535,024.34	8,444,138.00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43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4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6		-	-	-	-
八. 未分配利润	51		-480,234,355.74	-452,255,193.40	-19,535,024.34	8,444,138.00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	52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53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4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5		-		-	
5、债务重组损失	56		-		-	
6、其他	57		-		-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03 年度

编制单位: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合并数	母公司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828,007.96	1,032,618,464.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5,250.81	54,061,646.94
现金流入小计		1,352,453,258.77	1,096,680,111.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0,501,418.05	1,036,669,017.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5,782.73	9,774,82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46,358.66	17,974,926.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4,789,516.75	2,810,845.71
现金流出小计		1,320,273,076.19	1,067,229,61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0,182.58	19,450,49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0,651,215.51	10,632,684.8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5,724,450.00	105,724,45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16,375,665.51	116,357,13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75,665.51	-116,357,13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89,213,452.40	622,513,452.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699,213,452.40	632,513,452.4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2,795,726.40	396,095,726.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		21,416,515.89	18,656,849.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84,212,242.29	414,752,57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1,210.11	217,760,876.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05,727.18	120,854,238.89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附注：

编制单位：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

补充资料	行	合并数	母公司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	-460,699,331.40	-460,699,331.40
加：少数股东损益	74	-73,698,648.94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35,766,631.2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558,986,842.76	260,127,821.85
固定资产折旧	59	92,020,464.59	55,263,329.44
无形资产摊销	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2,599,348.98	1,020,358.56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财务费用	68	21,416,515.89	18,656,849.03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9,528,432.58	194,857,748.1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76,381,255.37	20,060,09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	72	-590,362,465.12	-315,365,844.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	73	421,774,399.15	245,529,46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22,180,182.58	19,450,496.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76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339,114,069.42	338,667,117.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218,308,342.24	217,812,878.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120,805,727.18	120,854,238.89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回数	年末余额
一、坏帐准备合计	375,436,468.49	559,723,171.64	-	935,159,640.13
其中: 应收帐款	28,884,012.13	371,766,255.84	-	400,650,267.97
其他应收款	346,552,456.36	187,956,915.80	-	534,509,372.16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其中: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561,240.54		736,328.88	824,911.66
其中: 库存商品	1,561,240.54		736,328.88	824,911.66
原材料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债权投资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0,663,570.54			10,663,570.54
其中: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10,663,570.54			10,663,570.54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其中: 专利权				-
商标权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公司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经黑龙江省体改委[1993]305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于1993年3月25日成立的。经黑龙江省体改委[1993]502号文确认本公司实收股本16,00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发行价格1.30元。其中发起人法人股5,175.80万股，占总股本的32.35%，募集社会法人股6,024.20万股，占总股本的37.65%；内部职工股4,800万股，占总股本的30%。

1996年4月15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黑龙江省证券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本公司1995年股利分配采取派发现金0.18元/股或每10股送1股并派发0.80元现金方案。经送派后致使股本发生如下变化：总股本为16,699.78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5,693.38万股，占总股本的34.09%，社会法人股6,206.40万股，占总股本的37.17%；内部职工股4800万股，占总股本的28.74%。

1998年6月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138号文和证监发字[1998]139号文批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5.77元，发行的股本及溢价收入为34,6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64万元，募集资金总额33,456万元。根据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黑会师验字（98）第1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1998年6月22日止，本公司的总股本为22,699.78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共计5,693.38万股，占总股本的25.08%；社会法人股6,206.40万股，占总股本的27.34%；内部职工股4,800万股，占总股本的21.15%；社会公众股6,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6.43%。

根据1999年5月7日召开的1998年度股东大会作出的关于1998年度股利分配方案（每10股送2股红股，派发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每10股转增2股的方案）的决议及法人股股东之间的股份转让协议，截止1999年12月31日股本变化为：总股本为317,796,920股，其中国有法人股8,334.732万股，占总股本的26.23%；社会法人股8,324.96万股，占总股本的26.19%；内部职工股6,720万股，占总股本的21.15%；社会公众股8,400万股，占总股本的26.43%。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43号文件批准，以1999年末总股本317,79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2.142858股，配股价为每股人民币7.00元。此次配股事宜业经黑龙江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兴验字

[2000] 第 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0 年 11 月 23 日止共募集资金 231,674,421.14 元(已扣除承销费等费用), 总股本变为 352,069,773 股。

2001 年 6 月 1 日, 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已满 3 年, 内部职工股获准上市流通。至此, 公司总股本 352,069,773 股中, 国有法人股 85,160,173 股, 占总股本的 24.19%; 社会法人股 83,309,600 股, 占总股本的 23.66 %; 社会公众股 183,600,000 股, 占总股本的 52.15%。

本公司于 2001 年 2 月 23 日经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变更工商登记, 注册号 2300001100987, 注册资本 35,207 万元。

本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有长丝、短丝、切片、溶体等。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各项财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如果发生减值, 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经济业务按发生当日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 期末对货币性项目中外币余额按期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因汇率变动发生的差额, 作为汇兑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筹建期间的, 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 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持有期限在三个月内、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取得的计价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价。投资成本是指公司取得短期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或者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等。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出售短期投资所获得的价款，减去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未收到的已计入应收项目的股利、利息等后的余额，作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投资的期末计价及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短期投资在期末时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确认为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公司在对短期投资运用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时，采用按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并确定计提跌价准备；如果某项短期投资比较重大（如占整个短期投资10%及以上），则按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准备。

8、坏账的确认标准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确认坏账损失的标准为：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如因债务人死亡或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发生损失和应收款项逾期五年以上。

（2）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

公司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除下列事项外应计提坏账准备。

①关联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款项

②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款项

如上述款项可能产生坏账，则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3）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和比例

①本公司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

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的, 按其余额的3%计提;

1-2年的, 按其余额的10%计提;

2-3年的, 按其余额的20%计提;

3年以上的, 按其余额的30%计提。

③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摊销

本公司存货购入时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产成品、包装物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的管理采用永续盘存制。至少于年末, 对各种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并根据盘点结果调整账面记录。

(4)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在期末时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并确认为当期损失。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的, 或虽投资占 20%或20%以上, 但不具有重大影响, 采用成本法核算; 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除追加投资、将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转为投资或收回投资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一般应当保持不变。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 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处理，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低于 10 年（含 10 年）的期限摊销。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在取得股权投资后，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不属于投资企业的净利润除外），调整投资的账面价值，并作为当期投资损益。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也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投资的账面价值。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成本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权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投资成本。

对长期债权投资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利息收入，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未到期债券利息和计入初始投资成本的相关税费，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在期末时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单项投资项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

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固定资产取得时的成本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A. 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B.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C.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D.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账价值。

E. 在原有固定资产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支出，减去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变价收入，作为入账价值。

F. 公司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G.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H.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① 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② 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如受赠的系旧的固定资产，按照上述方法确认的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I.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

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J. 经批准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按调出单位的账面价值加上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中，还应当包括公司为取得固定资产而交纳的契税，耕地占用税、车辆购置税等相关税费。

（3）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原值扣除 5% 的残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分类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166	5
机器设备	14	6.785	5
运输设备	10	9.5	5
电子设备	5	19	5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取得计价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项核算，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自营工程的支出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机械费等；出包工程的支出包括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设备安装工程还包括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工程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等。如有为在建工程而发生的专门借款，在建工程成本中还包括应当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应当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做调整。

（3）在建工程的期末计价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范围和确认条件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范围包括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以及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

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2) 暂停资本化和停止资本化

如果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个会计期间，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资本化率。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个会计期间，利息和折旧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得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的摊销金额。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个会计期间，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为当期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发生的汇兑差额。

14、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 A、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B、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

C、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D、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E、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实际成本：

①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②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实际成本：

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F、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在研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用、直接参与开发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开发过程中发生的租金、借款费用等，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且在该无形资产获得成功并依法申请取得权利时，也不再将其资本化。

无形资产在确认后发生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不计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2）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的摊销采用平均年限法，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该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

A、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

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 10 年。

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期末计价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由于技术陈旧、被其他技术所代替、不再受法律保护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采用平均年限法，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中，大修理费用，在大修理周期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股票发行费用，在不超过两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性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应付债券的计价及债券溢价或折价的摊销方法

公司应付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计价；债券发行价格与债券面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

应付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应付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17、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其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

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对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的收入按与购货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现金折扣在实际发生时作为当期财务费用；销售折让在发生时直接冲减当期收入；已经确认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冲减退回当期的收入，但资产负债表日及以前售出的商品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会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退回的，冲减报告年度的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其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即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情况予以确认和计量：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确认的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的差额，作为当期损失；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的总收入,按公司与接受劳务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的金额确定。现金折扣应当在实际发生时作为当期费用。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利息按他人使用本公司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20、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公司将拥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不含 50%)以上,或者虽不足 50%以上但对其具有实质性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范围。

合并方法: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会计报表各项目数额,并对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权益性投资与所有者权益、债权与债务、重要的内部交易予以抵销。对子公司与母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一致。

21、重大会计差错调整的影响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龙涤集团”)近年来以本公司名义承借银行借款,该项借款原在龙涤集团账务上核算,本期将其转入本

公司核算，增加本公司与龙涤集团的应收款项，并将其视为重大会计差错，按其发生时间调整了以前年度会计报表。同时考虑龙涤集团目前的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对与龙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2002年计提坏账比例为40%，2003年计提坏账比例为70%，同时对2002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更正，调整了2003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调减了2003年期初留存收益354,555,612.16元,其中盈余公积调减5,230,320.45元,未分配利润调减349,325,291.71元。调减2002年度净利润354,555,612.16元。

三、公司主要税项为:

增值税: 税率17%;

城建税: 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4%计缴;

所得税:按3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是在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即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注册的中外合资企业,已被国家有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财税字[1994]001号文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
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溶体、切片	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24万元	75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1,488.19	5,152.16
银行存款	224,864,442.04	212,303,190.08
其中：美元存款	733,391.27	262.77
折合率	8.2767	8.2773
折合人民币	6,070,059.52	2,175.03
其他货币资金	114,248,139.19	6,000,000.00
合 计	339,114,069.42	218,308,342.24

(1)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等原因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250,000.00	9,125,009.00
合 计	6,250,000.00	9,125,009.00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主要原因是期末转让未到期汇票所致。

(2) 已用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苏州市星宝贸易有限公司	2003.11.07	2004.05.07	150,000.00
绍兴市恒富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2003.11.21	2004.05.21	1,350,000.00
浙江伟达制衣有限公司	2003.11.06	2004.05.06	100,000.00
嘉兴市富春贸易有限公司	2003.11.12	2004.05.12	100,000.00
杭州萧山裕源化纤有限公司	2003.11.12	2004.05.12	100,000.00
杭州萧山裕源化纤有限公司	2003.11.07	2004.02.07	100,000.00
绍兴高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2003.11.17	2004.04.17	1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提取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72,501,305.81	100.00	400,608,746.86	72,891,257.80	99.71	28,856,301.95	3.00
1—2 年	2,142.51		214.25	168,846.61	0.23	16,884.66	10.00
2—3 年	168,715.57		33,743.11	30,506.25	0.04	6,101.25	20.00
3 年以上	25,212.49		7,563.75	15,747.55	0.02	4,724.27	30.00
合计	572,697,376.38	100.00	400,650,267.97	73,106,358.21	100.00	28,884,012.13	

(2)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572,619,486.74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99.99%。

(3) 本项目中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572,289,115.94

(4)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大幅上升, 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产品回款降低所致。

(5) 应收账款中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中按3% 提取坏账准备的金额212,189.87元, 其余572,289,115.94元为应收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按公司会计政策及董事会议案, 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70%。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99,090,045.40	99.96	534,418,594.05	1,011,084,412.34	99.97	346,470,050.12	3.00
1—2 年	26,718.65	-	2,671.87				10.00
2—3 年				57,000.00	0.01	11,400.00	20.00
3 年以上	293,687.47	0.04	88,106.24	236,687.47	0.02	71,006.24	30.00
合计	799,410,451.52	100.00	534,509,372.16	1,011,378,099.81	100.00	346,552,456.36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799,199,794.42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9.97%。

(3) 该项目中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763,418,469.06

(4) 其他应收款中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中应按3% 提取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金额855,520.37元; 另34,816,055.97元为对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预付投资款, 尚未办理验资手续, 未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763,418,469.06元为应收控股股东黑

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款项,按公司会计政策及董事会议案,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70%。

5、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21,483.96	100%	71,730,972.30	1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309.03		309.03	
合 计	6,921,792.99	100%	71,731,281.33	100%

(2) 本项目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已取得自营进出口经营权,自取得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后,不再委托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无预付材料采购款所致。

6、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1,985,635.84		141,545,352.30	
辅助材料	2,228,439.21		5,922,479.31	
燃料	1,290,153.31			
在产品	7,559,572.59		6,080,856.14	
产成品	16,340,132.52	824,911.66	22,236,501.09	1,561,240.54
合 计	99,403,933.47	824,911.66	175,785,188.84	1,561,240.54

(1) 存货余额期末较期初下降,主要是由于减少原料储备所致。

(2)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以预计售价减去销售所必须的预算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7、 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财产保险费	1,679,335.71	1,569,443.54
大修费		2,709,241.15
合计	1,679,335.71	4,278,684.69

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是依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有关问题的解答（二）中规定，将发生的大修费直接记入公司损益中所致。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起止期	原始投资金额	本期权益增加额	累计权益增加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减值准备
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3.4.8	30,000,000.00		-	10%	0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	2003	97,055,582.45	-2,346,524.67	-2,346,524.67	49%	0
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	2003	93,641,278.60	-7,181,907.91	-7,181,907.91	49%	0
合计		220,696,861.05	-9,528,432.58	-9,528,432.58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增加211,168,428.47元，为新增对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年度未发现需提取减值准备的事项。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8,032,114.22	9,709,746.81		197,741,861.03
机器设备	1,261,648,665.08	3,792,155.75		1,265,440,820.83
运输设备	5,863,003.01	344,992.54		6,207,995.55
电子设备	420,801.01	86,093.37		506,894.38
合计	1,455,964,583.32	13,932,988.47		1,469,897,571.79
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833,534.96	6,740,604.93		33,574,139.89
机器设备	379,957,512.05	84,739,460.44		464,696,972.49
运输设备	2,422,692.09	466,837.42		2,889,529.51
电子设备	129,542.20	73,561.80		203,104.00
合计	409,343,281.30	92,020,464.59		501,363,745.89
净 值	1,046,621,302.02			968,533,825.90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0,663,570.54			10,663,570.54
合计	10,663,570.54			10,663,570.54
固定资产净额	1,035,957,731.48			957,870,255.36

(1) 本期固定资产增加额主要为在建工程已竣工交付使用,转入固定资产。

(2) 公司期末部分机器设备、房产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详见附注(十一)。

10、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他转出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消防变电所电容器改造	0	61,221.17	61,221.17		0.00	自筹
B、C线油剂回油管道改造	0	33,027.48	33,027.48		0.00	自筹
短丝环吹风空调系统改造	0	67,872.79	67,872.79		0.00	自筹
切粒水系统改造工程	239,990.26		239,990.26		0.00	自筹
切粒氮气加压自动控制工程	4,179.95		4,179.95		0.00	自筹
工业废水中和处理工程	27,554.09		27,554.09		0.00	自筹
酯化分馏注顶冷凝器冷却水改造工程	47,442.80	175,281.99	222,724.79		0.00	自筹
消防管道改造工程	12,654.80		12,654.80		0.00	自筹
直线长丝b线改造工程	66,974.73		66,974.73		0.00	自筹
直线长丝c线改造工程	139,175.54		139,175.54		0.00	自筹
热煤炉工程	595.76		595.76		0.00	自筹
工艺用水中和处理	171,085.63		171,085.63		0.00	自筹
工业丝二期项目	0.00	10,759.00	8,000.00		2,759.00	自筹
合 计	709,653.56	348,162.43	1,055,056.99		2,759.00	

（1）本期在建工程减少，是由于部分工程已竣工交付使用，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1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479,500,000.00	210,600,000.00
担保借款	241,700,000.00	406,700,000.00
信用借款	165,417,726.00	30,000,000.00
合计	886,617,726.00	647,300,000.00

（1）本期末短期借款中146,417,726.00元为本期新增的短期银行借款，另

363,500,000.00元为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近年来以本公司名义承借的银行借款，原在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账务上核算，本期将其转入本公司财务账上形成，其中担保借款转入22,000,000.00元，抵押借款转入191,500,000.00元，信用借款转入150,000,000.00元。

(2) 本期担保借款分别由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及哈尔滨华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3) 期末抵押借款以本公司及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

12、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8,000,000.00	20,000,000.00

本期末应付票据增加是由于本公司增加了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对原材料采购货款进行结算所致。

13、应付账款

期末数	期初数
116,202,237.77	3,061,537.47

(1) 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本期末应付账款比期初上升是由于本期进口原料采用远期信用证结算，期末原料已估价入库所致。

14、预收账款

期末数	期初数
20,016,391.07	15,055,877.39

(1) 预收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共计50户，金额488,788.11元，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2.44%，全部是结算尾款，客户未要求结算。

(3) 预收账款增加是由于期末预收客户部分结算货款所致。

15、应付福利费

期末数	期初数
21,996,971.69	21,227,803.71

应付福利费系根据国家规定按工资总额14%提取支付后的余额及控股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按税后利润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6、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社会法人股股东	3,549,764.96	3,783,764.96
社会公众股股东		
合计	3,549,764.96	3,783,764.96

应付股利欠付主要原因是根据2001年10月30日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以公司2001年中期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止本期期末股利尚未支付完毕。

17、应交税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税率
所得税	-2,707,812.94	1,161,677.56	母公司33%、子公司15%
增值税	3,064,847.94	-15,431,814.85	17%
城建税	43,138.45	1,295.00	7%
营业税	-93,500.00	5,460.09	5%
房产税	-800,000.00	0	1.20%
合计	-493,326.55	-14,263,382.20	

期末应交税金增加主要由于随原材料储备下降使增值税进项税相应减少所致；期末应交所得税及房产税负数余额，为预缴税金所致；期末营业税为代缴税款尚未收回。

18、其他应付款

期末数	期初数
8,746,308.72	8,154,650.28

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有所增加，是本期未支付设备供应商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1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	58,000,000.00	117,000,000.00
质押	60,000,000.00	58,000,000.00
担保		30,000,000.00
合计	118,000,000.00	205,000,000.00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期末余额为从长期借款转入形成。

(2)、期末抵押借款以本公司设备抵押，质押借款由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本公司5175万股权作质押。

20、长期借款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	抵押	268,000,000.00	238,000,000.00
人民币	质押	42,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0	328,000,000.00

(1)期末长期借款310,000,000.00元，为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近年来以本公司名义承借的银行借款，原在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账务上核算，本期将其转入本公司财务账上形成。

(2) 期末质押借款由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对本公司的5175万股权作质押。

(3) 抵押借款以本公司及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

(4) 期末长期借款中有1200万元已逾期。

21、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	-----	--------------	-----

		配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一、 尚 未 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 份	85,160,17						85,160,173.
其中:	3.00						00
国有法人持有 股份	15,343,27 0.00						15,343,270. 00
境内法人持有 股份							
外资法人持有 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67,966,330.00						67,966,330.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168,469,773.00						168,469,773.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83,600,000.00						183,600,000.00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三、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83,600,000.00						183,600,000.00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52,069,773.00						352,069,773.00
3、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三、股份总数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74,611,341.64			474,611,341.64
股权投资准备	266,330.77			266,330.77
其他资本公积	334,849.31			334,849.31
合计	475,212,521.72			475,212,521.72

2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7,018,840.50			87,018,840.50
法定公益金	29,519,839.10			29,519,839.10
合 计	116,538,679.60			116,538,679.60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35,024.34	
加：本期净利润	-460,699,331.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10%
提取法定公益金	0	5%
应付普通股股利	0	
2003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480,234,355.74	

25、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产品销售	1,465,595,449.95	1,252,584,436.09	1,422,631,746.98	1,163,990,050.80

(1) 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945,283,618.84元。

(2) 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本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64.50%。

2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城 建 税	862,086.08	965,858.30	流转税的7%
教育费附加	492,620.61	551,919.03	流转税的4%
合计	1,354,706.69	1,517,777.33	

27、其他业务利润

项 目	本 期 数	上年同期数
租金收入	3,305,750.00	3,305,750.00
杂费收入	26,590.50	259,056.09
合计	3,332,340.50	3,564,806.09

28、财务费用

类 别	本 期 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1,416,515.89	17,368,388.19
减:利息收入	10,915,133.56	277,115.97
加:汇兑损益	8,872.26	-327.00
其 他	3,836,853.14	-7,434.09
合 计	24,347,107.73	17,083,511.13

(1) 利息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长、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 利息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贴息款10,000,000.00元所致。

(3) 其他项目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支付贴现利息和支付银行借款担保手续费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29、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金额	-9,528,432.58	0

本年度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本期发生额为本公司之参股公司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其中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为-2,346,524.67元,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为-7,181,907.91元。

30、现金流量表有关事项说明

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4,789,516.75元,主要支出项目为:

(1) 销售点费用	1,030,352.06
(2) 个人借款	1,854,479.34
(3) 保险费	299,671.56
(4) 审计费	300,000.00

六、母公司的主要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提取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1,548,909.32	99.91%	147,942,069.32	811,354.52	79.04%	24,340.64	3%
1—2 年	2,142.51		214.25	168,846.61	16.45%	16,884.66	10%
2—3 年	168,715.57	0.09%	33,743.11	30,506.25	2.97%	6,101.25	20%
3 年以上	25,212.49		7,563.75	15,747.55	1.54%	4,724.27	30%
合计	211,744,979.89	100.00%	147,983,590.43	1,026,454.93	100.00%	52,050.82	

(2)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11,667,090.25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99.96%。

(3) 本项目中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211,336,719.45

(4)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给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的产品回款降低所致。

(5) 应收账款中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中按3% 提取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212,189.87元, 其余211,336,719.45元为应收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按公司会计政策及董事会议案, 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70%。

2、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提取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92,697,872.94	99.97%	411,167,211.12	1,194,141,475.36	99.94%	298,240,300.00	3%
1—2 年			0.00				10%
2—3 年				57,000.00	0.01%	11,400.00	20%
3 年以上	293,687.47	0.03%	88,106.24	236,687.47	0.05%	71,006.24	30%
合计	1,092,991,560.41	100.00%	411,255,317.36	1,194,435,162.83	100.00%	298,322,706.24	

(2) 其他应收款中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应按3% 提取坏账准备的应收款664,884.39元; 另34,816,055.97元为预付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投资款, 尚未办理验资手续, 未计提坏帐准备; 469,863,697.45元为应收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

纤有限公司款项,按公司会计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余587,353,235.13元为应收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款项,按公司会计政策及董事会议案,采用个别确认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70%。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092,841,826.38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9.99%。

(4) 本项目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587,353,235.13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起止期	原始投资金额	本期权益增加额	累计权益增加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减值准备
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	1994.11-2009.11	79,680,000.00	-185,329,315.56	-79,680,000.00	75%	0
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3.4.8	30,000,000.00		0	10%	0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	2003	97,055,582.45	-2,346,524.67	-2,346,524.67	49%	0
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	2003	93,641,278.60	-7,181,907.91	-7,181,907.91	49%	0
合计		300,376,861.05	-194,857,748.14	-89,208,432.58		

本期投资成本增加220,696,861.08元,为新增对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30,000,000.00元;对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股权投资97,055,582.45元;对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股权投资93,641,278.63元;累计权益增加-89,208,432.61元,主要为按权益法计算的投资收益,而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本期对与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净资产已为负数,使本公司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截至期末减至为零。本年度未发现需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事项。

本公司参股投资的中外合资企业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和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本年度已投产,本公司及外方投资已陆续投入,外方作为投资的进口设备尚未办理财产价值鉴定手续。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	-----

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金额	-194,857,748.14
-----------------	-----------------

本年度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本期发生额为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母公司应享有的份额-185,329,315.56元；本公司之参股公司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2,346,524.67元；本公司之参股公司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本公司应享有的份额-7,181,907.91元。

5、主营业务收入

产品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丝	348,460,359.57	313,536,331.99
长丝	319,398,154.68	210,335,068.47
切片	289,525,756.39	249,733,481.79
合计	957,384,270.64	773,604,882.25

6、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丝	333,228,763.86	286,543,800.96
长丝	311,416,081.50	224,833,943.47
切片	280,230,199.87	223,353,736.13
合计	924,875,045.23	734,731,480.56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1、与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黑龙江龙涤集团 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阿城市	化学合成纤维成品 及进口业务	本公司之母公司	国有独资	赵瑞民
哈尔滨龙兴化纤 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溶体及切片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外合资	赵瑞民

2、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黑龙江龙涤集团 有限公司	178,390,000.00			178,390,000.00
哈尔滨龙兴化纤 有限公司	106,240,000.00			106,24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本年增加 金额	比例	本年减少 金额	比例	期末数 金额	比
例 黑 龙 江 龙 涤 85,160,173.00					85,160,173.00		<u>24.19%</u>	
集团有限公司								

4、与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黑龙江龙涤机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黑龙江龙涤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黑龙江龙飞化纤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黑龙江华日丹塑钢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哈尔滨华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哈尔滨迅捷电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阿城市舍利纸箱厂	同一母公司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黑龙江艾特玛化纤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5、关联交易额

(1) 本公司2003年1-12月与关联公司的交易均以市场价为基础进行。

(2) 本公司和子公司—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从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购入原材料等，采购金额如下：

项目	2003年	占本项总额%	2002年	占本项总额 %
水电汽	49,061,756.14	100.00%	50,302,132.19	100%
PTA	266,971,325.58	46.46%	653,524,547.61	95.20%
二氧化钛	3,019,398.60	54.87%	8,907,836.28	100%

EG	57,295,791.90	19.22%	101,934,706.37	43.67%
辅助材料	36,581,952.01	86.85%	34,008,073.21	94.99%
切片	101,189,674.74	100.00%	118,282,484.68	100%
合计	514,119,898.97		966,959,780.34	

(3) 本公司和子公司一哈尔滨龙兴化纤有限公司将其产品销售给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如下:

产品名称	2003年	占本项总额%	2002年	占本项总额%
切片	797,736,935.70	100%	728,713,035.63	100%
废品	5,273,431.13	100%	5,625,890.08	100%
长、短丝			2,843,987.83	0.54%
合计	803,010,366.83		737,182,913.54	

(4) 本公司本期向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收取设备租赁费3,500,000.00元。

(5) 本公司本期向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778,452.45元。

(6) 本期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4000万元银行借款进行担保。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0	56,813,007.60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763,418,469.06	866,174,375.29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	34,816,055.97	
应收账款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572,289,115.94	72,079,903.28

八、承诺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本公司于2004年3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编号为临2004-001号《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整体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黑

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已被黑龙江省政府定为改制试点企业，并预计于2004年3月13日就整体转让履行竞标程序。

2、本公司于2004年3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编号为临2004 - 002号《关于第一大股东整体竞标转让推迟的公告》。公告中披露：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整体竞标转让之事，因故推迟。本公司将与第一大股东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保持联系，关注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2004年4月5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编号为临2004 - 003号《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自查情况的公告》，披露了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自1999年开始至2003年末以本公司名义承借银行借款，截止2003年末借款余额为73350万元，一直未予以披露的事项。

4、2004年4月9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编号为临2004 - 005号《2003年度预亏公告》。

十、或有事项

1、截止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股30%）的银行借款951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截止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黑龙江龙马化纤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49%）银行借款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截止2003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中抵押借款80,550万元，以本公司及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机器设备、房屋作为抵押，其中本公司用于抵押的机器设备、房屋原值约108,223万元。

2、本公司董事会于2004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公司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拟以该公司有效资产偿还部分占用资金。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有效资产约43,733万元（以评估值为准），用以偿还控股股东占用本公司资金。上述有效资产偿还后，将进一步促进本公司产业链的完整，强化主业，减少关联交易、消除同业竞争，使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件规定，上述还款方式构成以非现金方式抵偿所欠上市公司资金，需经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后实施。

3、本公司董事会于2004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截止2003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本公司名义承借银行借款73,350万元，加之往来资金占用60,220万元，共计占用本公司资金133,570万元。目前，龙涤集团财务状况恶化，已处于资不抵债状态，无力全额偿还上述欠款。

公司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计提减值准备的现行会计政策：“公司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除下列事项外，应计提坏账准备。（1）关联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款项；（2）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账款。如上述款项可能产生坏账，则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计提此项坏账准备的依据及标准是：

（1）、根据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的财务状况和偿还能力，决定对 2002 年的应收龙涤集团的款项按 40 % 计提坏账准备，并更正调整相应的财务报表。

（2）、依据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和偿还欠款的能力，决定对 2003 年应收龙涤集团的款项按 70 % 计提坏账准备。

4、关于本公司持续经营中存在问题及拟采取的相关措施

（1）、控股股东占用巨额资金对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因控股股东龙涤集团占用本公司巨额资金，除用有效资产可偿还部分占用资金外，无法按期归还剩余占用资金，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收回资金，公司存在难以持续正常生产经营的可能，面临巨大风险。

（2）、消除上述事项的可能性

上述事项必须通过控股股东改制取得实质性进展才能有效解决，鉴于控股股东改制事宜存在很多不确定性，消除上述事项的可能性有赖于控股股东和债权银行、政府部门的支持力度和采取的措施，公司董事会认为风险较大。

(3)、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①针对控股股东占用资金问题，公司将敦促控股股东加快改制进程，争取政府和银行的支持，充分利用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国企改制的政策，以解决该问题。

②省政府正积极推进控股股东龙涤集团的国企改制，引进战略投资者，通过资源重新配置，摆脱龙涤集团的困境。

③公司将采取果断措施，最大限度减少非正常关联交易，切断控股股东占用资金的途径。

④终止与控股股东签定的代理进口原材料协议，由本公司自行进口原材料，可大幅减少关联交易。

⑤加快工业丝二期技改项目的实施，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⑥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停止非获利产品的生产。

⑦公司除敦促控股股东尽快实施改制外，同时大力加强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减少亏损。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4月27日

十一、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4、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5、公司章程。

董事长签名：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四年四月二十一日